

标识: WZKXCMA-QR-93



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

土壤检测报告

吴科信委托字[2022]第 1127 号



委托单位: 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

检测单位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2 年 7 月 1 日



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

证书编号: 193012050280

名称: 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地址: 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 1020#

经审查,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, 现予批准,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, 特发此证。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。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。

许可使用标志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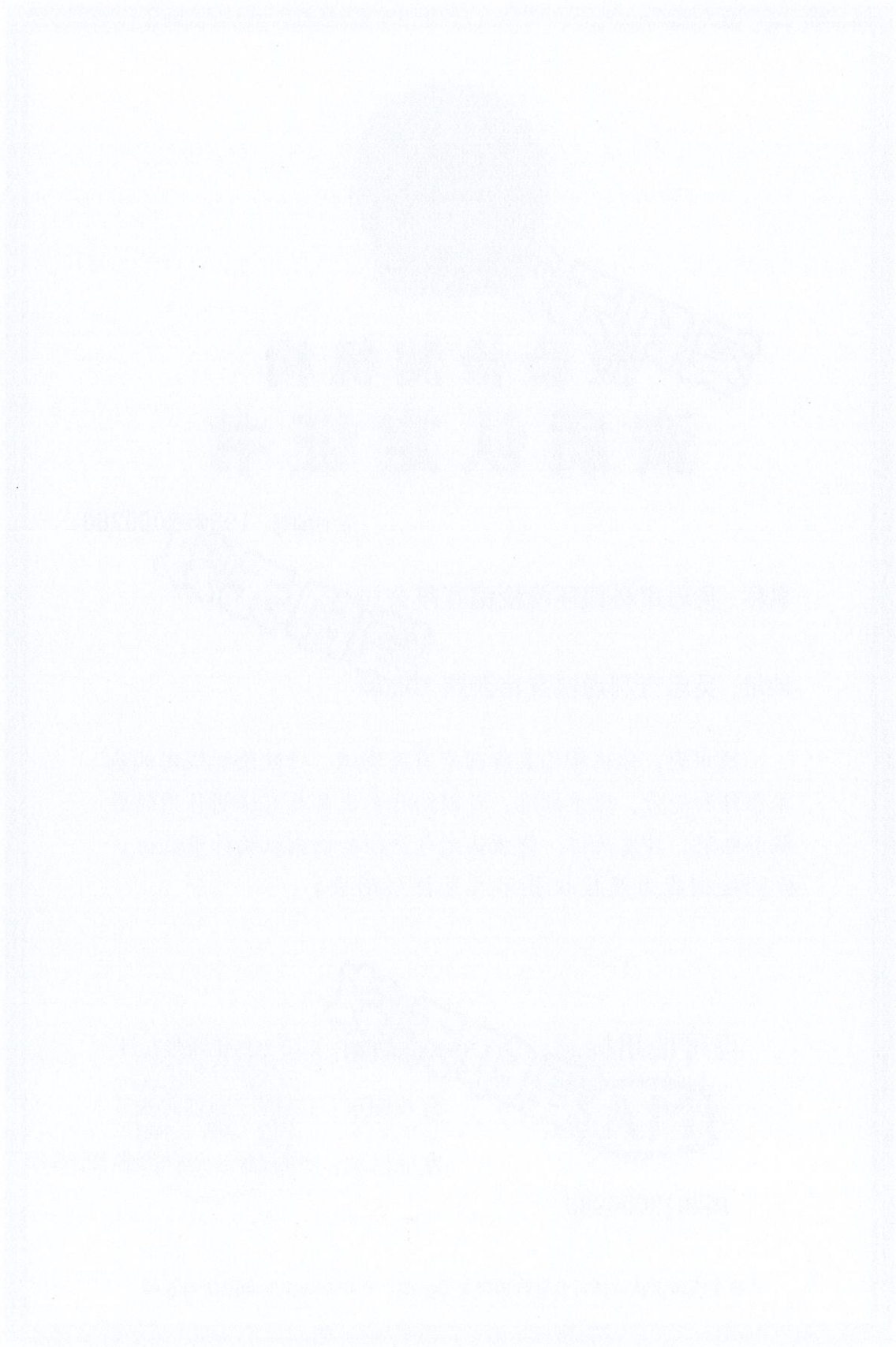
发证日期: 二〇一九年四月九日

有效期至: 二〇二五年四月八日

发证机关: 宁夏回族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

193012050280

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,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。



项目负责人：马 卫

技术负责人：马 卫

报告编写：丁小娟

报告审核人：贾 涛

参加人员：张 丹 马威斯 马秀萍 叶 倩 张 肖

报告编制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、 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审核、签发者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5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6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未经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。

报告编制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953-2618599

地 址：吴忠市利通区友谊西路 1020#

1.前言

受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,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土壤进行检测分析,编制此报告。

2.土壤检测内容

2.1 土壤采样点的布设

本次评价布设 5 个土壤检测点位。具体点位参见表 2-1。

表 2-1 土壤检测采样点

编号	检测点位置	点位坐标	样品编号	检测因子
1	北侧	E: 106.136648° N: 37.763242°	014TR2206-2-1	pH、汞、砷、 镍、镉、铜、 锌、铅、六 价铬
2	南侧	E: 106.137102° N: 37.761839°	014TR2206-2-2	
3	东侧	E: 106.137445° N: 37.762421°	014TR2206-2-3	
4	西侧	E: 106.137840° N: 37.763295°	014TR2206-2-4	
5	背景点	E: 106.137899° N: 37.763283°	014TR2206-2-5	
备注	六价铬由我公司委托给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进行检测，检测结果见附件。			

2.2 检测时间及频

检测一次。

2.3 土壤检测分析方法

土壤样品的分析项目及方法按《土壤环境检测技术规范》(HJ/T166-2004)规定的方法进行采样分析,具体分析方法见下表 2-2。

表 2-2 土壤检测分析方法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及依据	检出限(mg/kg)	分析仪器	检定/校准有效期
1	汞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	0.002	AFS200T	2021.12.8

序号	监测项目	分析方法及依据	检出限 (mg/kg)	分析仪器	检定/校准 有效期
		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1 部分：土壤中总汞的测定》(GB/T 22105.1-2008)		原子荧光 光度计	-2022.12.7
2	砷	《土壤质量 总汞、总砷、 总铅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第 2 部分：土壤中总砷的测定》(GB/T 22105.2-2008)	0.01		
3	镉	《土壤质量 铅、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 法》(GB/T 17141-1997)	0.01	YH-AA20 53AH 原子 吸收分光 光度计	2020.12.17 -2022.12.16
4	铅		0.1		
5	镍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 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491-2019)	3		
6	铜	《土壤和沉积物 铜、锌、 铅、镍、铬的测定 火焰原 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491-2019)	1		
7	锌		1		
8	pH (无量纲)	《土壤 pH 的测定 电位 法》HJ962-2018	-	CP114 电子天平	2021.8.30 -2022.8.29

2.4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

1. 为保证检测数据准确、可靠，在土样采集、消解、实验室分析的全过程中均按《土壤环境质量标准》的要求进行。

2.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，检测人员均持证上岗，所有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。

3. 实验室分析中采取自控和他控措施。土壤平行样不少于 20% (5 个样品必须做 1 个平行样)。土壤质控措施结果见下表 2-3。

表 2-3 土壤检测质控数据表

序号	检测项目	样品数 (个)	他控	自控	合格率 (%)
			标准样品(个)	平行样品(个)	
1	汞	5	1	1	100
2	砷	5	1	1	100
3	镉	5	1	1	100
4	镍	5	1	1	100

5	铜	5	1	1	100
6	锌	5	1	1	100
7	铅	5	1	1	100
8	pH	5	1	1	100

2.5 土壤检测结果

土壤检测结果见下表 2-4。

表 2-4 土壤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	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					
执行标准	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试行） (GB36600-2018)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					
采样日期	2022 年 6 月 2 日					
检测结果	北侧	南侧	东侧	西侧	背景点	标准 限值
检测项目	014TR220 6-2-1	014TR220 6-2-2	014TR220 6-2-3	014TR220 6-2-4	014TR220 6-2-5	
汞 (mg/kg)	1.55	0.167	0.064	0.049	0.092	38
砷 (mg/kg)	20.4	16.0	31.3	12.8	20.6	60
镉 (mg/kg)	2.15	1.82	1.51	1.70	0.914	65
镍 (mg/kg)	41	19	59	33	42	900
铅 (mg/kg)	22.2	27.8	18.0	12.1	12.0	800
铜 (mg/kg)	45	16	20	17	17	18000
锌 (mg/kg)	210	177	160	133	86	-
pH (无量纲)	8.54	8.27	8.36	8.09	8.05	-

结论：本次检测，所有指标检测结果均符合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试行）(GB36600-2018)表 1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。

-----报告结束-----

报告编制：

TJH

审

核：ZL

签

发：ZL

日 期：

2022.7.1

日

期：2022.7.1

日

期：2022.7.1

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

183012050477

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正本

宁夏测衡委托：（2022）第 1321 号

委托单位：吴忠市科信环境检测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：宁夏复盛新材料有限公司土壤检测

接样日期：2022 年 06 月 07 日

分析日期：2022 年 06 月 21 日

样品性质	样品编号	采样地点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 (mg/kg)	仪器名称及型号	分析结果 (mg/kg)
土壤	014TR2206-2-1	北侧	六价铬	《土壤和沉积物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-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 (HJ 1082-2019)	0.5	A3F-12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	2.3
	014TR2206-2-2	南侧					2.3
	014TR2206-2-3	东侧					1.8
	014TR2206-2-4	西侧					1.8
	014TR2206-2-5	背景点					2.0
备注：样品来源为委托单位自送样，样品采样信息为委托单位提供，仅对分析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							

分析人员：汤 媛

报告编制：王 娜

技术审核：杨 彦

报告签发：李 强

宁夏测衡联合实业有限公司

2022 年 06 月 25 日

检测专用章

